

奉獻為聖

聖殿和其他用具裝飾，不論其如果價格如何貴重，形貌如何華美，都屬於物質。

以色列人為耶和華的名，建立聖殿，並算不上功德，也不為叫神在地上有塊產業。全地都是神的，天和天上的天，也是祂創造的，是屬祂的。浩渺無垠宇宙的主，怎會介意地中海邊些微的土地和建築？

所羅門第四年二月開工建殿；於第十一年八月竣工，歷時七年。(王上六:1, 38)十一個月後，“以他念月，就是七月，在節前，以色列人都聚集到所羅門王那裏。”七月一日吹角節，十五日住棚節期(利二三:24-37)，人民奉王的召集，舉行獻聖殿的禮儀。

人看聖殿，是看外表建構的宏偉堂皇；奉獻聖殿，要從內容作起一約櫃是聖殿的中心。約櫃被擄，標識着“榮耀離開以色列”；光復約櫃，是神榮耀歸回的表徵。猶太人稱為“示欽那”(Shekinah)，意思是神的榮耀在地上。

大衛定都耶路撒冷，建立會幕，把約櫃迎入。所羅門完成聖殿建築，如果沒有約櫃，僅是一做空屋，與廢墟無異。所羅門召集以色列的首領們，同聚在殿外。首先從內殿安置開始，其目的是“要把耶和華的約櫃，從大衛城就是錫安運上來。”祭司把約櫃抬入內殿，在兩個巨大的基路伯中間。

“約櫃裏惟有兩塊石版，就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地，耶和華與他們立約的時候，摩西在西乃山所放的。除此以外並無別物。”石版上有耶和華所寫的誡命，是神的話。所以代表神與人同在。祭司安放約櫃後出來，有雲充滿耶和華的殿，“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。”(王上八:1-11)

他告訴以色列人，建殿並不是出於乎的熱心，是由於神的定旨和揀選，而以約櫃為中心。(八:15-21)

聖經中的禱告人，絕數不上所羅門。但聖經中記錄的禱告文，可是數所羅門的禱告最長；而且他不是重複和冗贅煩人，也不是自誇自傲。他無一言求神記念他建造這殿的華美，好好記在天帳上，而是現出他的智慧。

對神的認識：—

神是信實守約的神，所應許的必然成就。(八:13-26)

前此，所羅門的話：“耶和華曾說，祂必住在幽暗之處—我已經建立殿宇，作你的居所，為你永遠的住處。”

(八:12, 13)顯然並非指他所建的殿，就是天主地址，辦公的衙門，在那裏可以找到祂。因為他的見識高明的多；他禱告說：“神果真住在地上嗎？看哪！天和天上的天，尚且不足你居住的，何況我所建的這殿呢？”(八:27)這是說，這殿是神“應許立為你名的居所”，會從“天上的居所”垂聽人的祈求(八:29, 30)。可惜時至今日，更為“進化”的人，有的還沒有這認識，以為教堂是聖所，或迷信甚麼聖地，和聖物，比三千年前的王，還遠為落後呢！

對人的認識一

所羅門看見過人，識透人的本性：“世上沒有不犯罪的人”(八:46)。人不免得罪鄰舍，得罪神，以致戰爭失敗，恩雨不降，國中有瘟疫，旱澇，蟲災，災害疾病，都可悔改向神求恩。在此，他比許多人進步，看到神也是外邦人的神。他也知道無論征伐，或被擄，都可向神求恩，而蒙憐憫。(八:31-53)

所羅門祈禱完畢，就站着大聲為以色列全會眾祝福：

“耶和華是應當稱頌的！因為祂照着一切所應許的賜平安給祂的民以色列人，凡藉祂僕人摩西應許賜福的話，一句都沒有落空。願耶和華我們的神與我們同在，像與我們列祖同在一樣，不撇下我們，不丟棄我們；使我們的心歸向祂，遵行祂的道，謹守祂吩咐我們列祖的誡命，律例，典章。我在耶和華面前祈求的這些話，願耶和華我們的神晝夜垂聽，每日為祂僕人與祂民以色列伸冤；使地上萬民都知道惟獨耶和華是神。所以你們當向耶和華我們的神存誠實的心，遵行祂的律例，謹守祂的誡命，至終如今日一樣。”(王上八:55-61)

所羅門為以色列祝福——“祝福”就是求福。這裏並沒有列一張賜福清單，只

稱頌神的信實：是人信心的根源，而且更為可靠。

祈願神的同在：神晝夜看顧，二十四小時垂聽。

使人心歸向神：人心向神，也是神的賜福。

求神為人伸冤：最危險的對頭是那惡者撒但的迫害。

向神存心誠實：這是人對神最必要的奉獻。

奉獻聖殿的禮，以豐盛的獻祭表明，前後延續十四天之久。人民“都為王祝福；因見耶和華向祂僕人大衛，和

祂民以色列所施的一切恩惠，就都心中喜樂，各歸各家去了。”（八：62-66）完全的奉獻，完全的喜樂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